

嘉義縣立太保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104.1.26 校務會議通過

110.7.2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2.10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落實學校課程的規劃與運作，促進教學活動進行，提升學生學習品質，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之一(一)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國中中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 (二)年級及學科教師代表。
 - (三)家長及社區代表。
- 三、委員會之委員名額分配如下：
 - (一)行政人員：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學組長。
 - (二)年級代表：各年級導師 1 名。
 - (三)領域教師代表：各領域教師代表或召集人 1 名，合計 9 名。
 - (四)家長代表：1 名。
 - (五)社區代表：1 名。
- 四、委員會委員任期為每年八月一日起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均為無給職，連選得連任。
- 五、委員會應於每學期開學前完成審定學校課程實施計畫，呈報嘉義縣政府備查。
委員遴選方式如下：
 - (一)年級代表由教務處徵詢遴薦。
 - (二)領域代表為各領域推選或由教務處徵詢遴薦。
 - (三)家長代表由家長會推選。
 - (四)社區代表由校長遴薦。
- 六、委員會審查會議由校長召集並主持之，校長因故缺席時，由職務代理人代為主持會議。
- 七、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
 - (二)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
 - (三)統整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發展學校課程計畫。
 - (四)應於每學期(年)開學前一個月，擬定該學期(年)學校課程計畫。
 - (五)擬定「選用教科用書辦法」初稿，送校務會議決議。
 - (六)審查自編教科用書。
 - (七)決定各學習領域之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 (八)決定應開設之選修課程。
 - (九)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
 - (十)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 (十一)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 (十二)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 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奉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一覽表

組 成 成 員	人 數	參 加 人 員
校 長	1	校長：陳義禮
行 政 人 員 代 表	5	教務主任：賴仁義 學務主任：楊竣堯 總務主任：莊淑雅 輔導主任：林世旺 教學組長：王乙茜
年 級 代 表	3	三年級代表：王蕙瑩 二年級代表：李妙晏 一年級代表：陳湘宜
領 域 教 師 代 表	10	國文：王乙茜 英語：郭香吟 數學：魏麗玲 自然與生活科技：許桂爾 社會：吳秀娟 藝術與人文：廖明珊 綜合活動：林佳蕙 健康與體育：莊淑雅 特教：張淑惠 科技：林豐傑
家 長 代 表	1	家長會長
社 區 代 表	1	陳建良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組別	召集人	成 員	任 務 分 工
課程發展小組	賴仁義	王乙茜、郭香吟、魏麗玲、許桂爾、吳秀娟	1. 規劃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方向與內涵。 2. 擬定學校本位課程實施計劃。 3. 審核統整課程發展計畫及其成效。 4. 審核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的內容。 5. 評鑑學校本位課程實施成效。
課程推動小組	莊淑雅	陳湘宜、李妙晏、王蕙瑩、林佳蕙、廖明珊	1. 負責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諮詢與推動。 2. 依統整課程主題擬定及推動學校行事活動及班級活動。 3. 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 4. 整合校內外人力教學資源建構學校教學網路。 5. 協調運用社區社教資源, 建立社區教學支援。
課程研究小組	林世旺	許桂爾、陳湘宜、張淑惠、楊竣堯	1. 擬定各學習領域課程大綱。 2. 擬定學校本位課程大綱。 3. 擬定學生階段性能力指標。 4. 擬定學校統整課程發展計畫。 5. 發展學校多元評量模式。 6. 配合學校行事活動及班級活動訂定課程實施計劃。

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學習領域		召集人	成 員	任 務
語 文	國語文	王乙茜	楊竣堯、蘇毓玲、林庭伊、李妙晏	1. 規畫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或自編教材，計畫內容包含「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相關項目。 2. 分析各學習領域之各出版社教材，作為選取教材之參考，或自行研發學習教材。 3. 擬定九年一貫課程與舊課程之銜接事宜。 4. 規畫學習領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協助教師專業成長。 5. 規劃與實施跨領域課程教學及協同教學。 6. 擬定各學習領域之教學評量方式與標準，作為實施教學評量之依據。 7. 擬定各學習領域教師之教學評鑑指標，並實施教學評鑑。 8. 檢討與改進各學習領域之教學策略與成效。 9. 擬定轉學生課程銜接輔導計畫。 10. 其他有關各學習領域之研究發展事宜。
	英語文	郭香吟	王蕙瑩、陳湘宜、李貞凌	
數 學		魏麗玲	林志丞、蕭善夫、吳玫樺、李靜儀	
社 會		吳秀娟	林世旺、吳碧	
自 然 與 生活科技		許桂爾	陳雅君	
藝術與人文		廖明珊	林怡伶	
健康與體育		莊淑雅	賴仁義、莊峻岳	
綜合活動		林佳蕙	蘇淑慧	
特殊教育		張淑惠	李崇綾	
科技領域		林豐傑	林豐傑	